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1-040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内容如下：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已于2021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相关的登记手续，公司的注册资本、总股本发生相应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现需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00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0,743,468 元。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2,00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40,743,468 股，均为普通股。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关于股本的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鉴于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授权，因此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